

KEMAKE MAIKAXI
NANFANG XIAOSHUO YANJIU

李碧芳 著

科马克·麦卡锡 南方小说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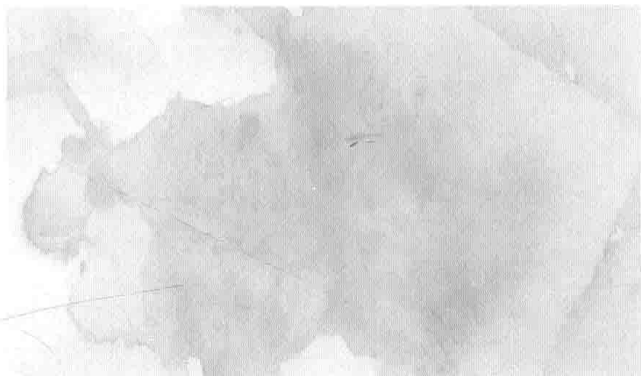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KEMAKE MAIKAXI
NANFANG XIAOSHUO YANJIU

科马克·麦卡锡 南方小说研究

李碧芳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科马克·麦卡锡南方小说研究/李碧芳著.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18.1
ISBN 978-7-5615-6834-7

I. ①科… II. ①李… III. ①小说研究-美国-现代 IV. ①I712.0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07313 号

出版人 郑文礼
责任编辑 牛跃天
封面设计 李嘉彬
技术编辑 朱 楷

出版发行 厦门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政编码 361008
总 编 办 0592-2182177 0592-2181406(传真)
营销中心 0592-2184458 0592-2181365
网 址 <http://www.xmupress.com>
邮 箱 xmup@xmupress.com
印 刷 厦门集大印刷厂

开本 720 mm×1 000 mm 1/16
印张 13.25
插页 2
字数 208 千字
版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信二维码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博二维码

目 录

引 言	001
第一节 科马克·麦卡锡生平介绍	001
第二节 科马克·麦卡锡创作成就及其南方小说简介	003
第三节 本书各章介绍	004
第四节 研究目的及意义	004
第一章 哥特式叙事	006
第一节 人物形象塑造	008
第二节 暴力与犯罪	016
第三节 电影特效	022
第二章 空间叙事	028
第一节 田园风景	030
第二节 社会空间	039
第三节 家庭空间	056
第四节 心理空间	066
第三章 叙事修辞	091
第一节 叙事结构	092
第二节 叙述视角	113
第三节 叙述声音	150
第四章 麦卡锡南方小说与美国经典文学的互文性	184
第一节 麦卡锡南方小说与《圣经》	185
第二节 麦卡锡南方小说与《荒原》	190
第三节 麦卡锡南方小说与福克纳小说	194
第四节 麦卡锡南方小说与海明威小说	198
第五节 麦卡锡南方小说与《在路上》	203
参考文献	206

引 言

第一节 科马克·麦卡锡生平介绍

科马克·麦卡锡(Cormac McCarthy),1933年出生于美国罗得岛州,属爱尔兰裔。他在家排行老三,有三个姐妹和两个兄弟。1937年他随家人迁移至田纳西州诺克斯维尔,他在那里进入天主教学校学习并于1951年毕业。1951至1952年,麦卡锡进入了田纳西州立大学,主修文科,但并没有完成学业。1953年,他加入了美国空军,服役四年,其中有两年在阿拉斯加主持一个广播节目。在服兵役期间,他大量阅读文学和哲学书籍。1957年退伍后,他重返田纳西州立大学。在大学期间麦卡锡曾为一位英语教授罗伯特·丹尼尔(Robert Daniel)编辑其撰写的《18世纪散文》一书,这本书的编辑工作使他受益匪浅,从中他知道了标点符号应用与文本意义的实质性关系,这一发现影响了他未来的小说创作。虽然麦卡锡没有完成大学学业就离开了学校,但他在学校报纸上发表了两篇短篇小说,它们分别在1959年和1960年获得了美国梅里尔基金会奖(Ingram-Merrill)。也许正是这些成就促使他放弃了专业学习而于1959年在没有获得学位的情况下就永远离开学校。之后,他和大学校友李·霍丽曼(Lee Holleman)结婚并有了他们的儿子。1961年,麦卡锡举家迁移至芝加哥,在那里写下了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可随后他结束了和霍丽曼的婚姻关系,回到了田纳西。

麦卡锡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看果园的人》(*The Orchard Keeper*)于1965年由兰登书屋(Random House)出版。兰登书屋的艾伯特·爱斯肯(Albert Erskine)正是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作品的编辑,直到后者于

1962 年逝世。在接下来的 20 年里,爱斯肯一直是麦卡锡小说的编辑。

1965 年夏天,凭借着从美国艺术文学院获得的游学奖金,麦卡锡乘船出海,希望探访爱尔兰岛。这期间,他遇到了当时在船上担任歌手的安妮·迪莱尔(Anne Delisle)。两人于 1966 年在英国结婚。当年,麦卡锡收到洛克菲勒基金会的奖励金,得以继续环南欧旅游,直到登陆伊比沙岛。在那里,他写下了第二部长篇小说《外围黑暗》(*Outer Dark*)。随后他和妻子回到美国,并于 1968 年发表了这部小说。

1969 年,麦卡锡和妻子迁至田纳西州诺克斯维尔,购买了一座谷仓,麦卡锡亲手修造房子。在这里,他根据真实事件写下了另一部小说《上帝之子》(*Child of God*),于 1973 年出版。和此前的《外围黑暗》一样,《上帝之子》的故事设置在南阿巴拉契亚地区。1976 年,麦卡锡和迪莱尔分开,搬至得克萨斯的埃尔帕索(El Paso)。1979 年,小说《沙崔》(*Suttree*)终于出版。这部小说断断续续写了 20 年。之后,他利用 1981 年获得的麦克阿瑟奖金支撑生活,写下了小说《血色子午线》(*Blood Meridian, or the Evening Redness in the West*),该书在 1985 年出版。

他离群索居,极少接受采访,排斥公众活动或谈论自己的作品。在《纽约时报》对他进行的一次难得的采访里,麦卡锡透露了他对包括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和马塞尔·普鲁斯特(Marcel Proust)在内的作品不论及生死议题的作家的不以为然。“我不理解他们,”他说,“对我来说,那不是文学。许多被认为优秀的作家在我看来很奇怪。”

他的小说致力于描写美国及墨西哥中下层人民的生活经历及人生感受,受到广大北美读者的欢迎及评论界的赞誉。尤其是他的西部小说(以“边境三部曲”及《血色子午线》为代表)更是为他奠定了在现代美国文坛上的大师地位。这些作品堪称描绘在美墨边境地区发生的动人故事的史诗,其中既有噩梦般的屠杀、令人震颤的暴力,又有优美如画的田园诗和柔细静心的安魂曲,被评论家称为“地狱与天堂的交响曲”,“是可与中世纪以来的文坛巨星但丁、爱伦·坡、梅尔维尔、福克纳、斯坦贝克的杰作相媲美的当代经典”。

麦卡锡钟情野外生活,游历得克萨斯、新墨西哥以及亚利桑那等州,和田纳西州一起,加上墨西哥,这些地方成了其小说故事的主要发生地。人烟稀少的荒凉沙漠背景、黑暗激烈的故事、简洁有力的语言,构成了其小说的主要元素。

麦卡锡在美国被誉为海明威与福克纳唯一的后继者,他的作品帮助美国式文艺告别了低级的大众消遣。他曾获得普利策文学奖、鹅毛笔奖、詹姆斯-泰特-布莱克纪念文学奖(英国历史最悠久的文学奖项)、美国国家书卷奖、美国国家书评人奖等众多奖项,被公认为当代最伟大的美国作家之一。2006年《纽约时报·书评》评选“过去25年出版的美国最佳小说”时,麦卡锡以1985年出版的《血色子午线》名列第三。《血色子午线》也被誉为20世纪最出色的100部英文小说之一。而他为中国读者所熟悉的,则是数年前由上海译文出版社引进的“边境三部曲”,其中《骏马》曾获1992年美国国家图书奖。

第二节 科马克·麦卡锡创作成就及其南方小说简介

科马克·麦卡锡至目前为止已发表了十部长篇小说、三部戏剧剧本和一部电视剧剧本。科马克·麦卡锡的小说分为三大类型,其早期小说为南方小说,关注美国田纳西州地区,反映田纳西东部和阿巴拉契亚地区的社会文化现象,主要作品有《看果园的人》(*The Orchard Keeper*, 1965)、《外围黑暗》(*Outer Dark*, 1968)、《上帝之子》(*Child of God*, 1973)、《沙崔》(*Suttree*, 1979),其后期小说为西部小说,描绘发生在美国与墨西哥边境地区的动人故事,主要作品包括《血色子午线》(*Blood Meridian, Or the Evening Redness in the West*, 1985)、《骏马》(*All the Pretty Horses*, 1992)、《穿越》(*The Crossing*, 1994)、《平原上的城市》(*Cities of the Plain*, 1998)以及《老无所依》(*No Country for Old Men*, 2005)。而他最后一部小说《路》(*The Road*, 2006)则被称为后启示录小说。由于《路》叙述了主人公父子两人向南方去寻找生存希望的故事,因此也可纳入南方小说之列。本书将其纳入其中。

麦卡锡的南方小说故事发生的场所主要设置在阿巴拉契亚地区,因此也被称为阿巴拉契亚系列小说。他的南方小说在对美国传统南方小说继承的同时也有所创新。他继承了美国南方哥特式文学传统,关注衰落和绝望的主题以及社会分崩离析的景象。他的创新之处在于叙事手法和主题与传统南方小说存在差异。他的人物塑造多具有象征意义,他很少描写人物的心理活动,而是通过对其生活琐碎细节不厌其烦的描述将读者带入人物奇

异的人生。麦卡锡的南方小说关注人性的堕落,它们充斥着诸如走私、恋尸癖、乱伦、卖淫、酗酒、杀婴、食人肉等罪行,这些罪行以麦卡锡特殊的不加道德评说、平白直叙的形式叙述,使人产生一种神秘感和恐惧感,读者也因为无法从自己既有的人生经验中找到相似的体验而难以产生共鸣,不过,恰恰是这样的反差性体验让读者更深刻反思人生,反思人性。

第三节 本书各章介绍

本书主要研究科马克·麦卡锡五部南方小说,即《看果园的人》、《外围黑暗》、《上帝之子》、《沙崔》和《路》。本书除引言部分外主要由四章组成。第一章研究麦卡锡南方小说的哥特式叙事风格。哥特式叙事是美国南方小说的重要特色之一,它通常以古堡、废墟或荒原为背景,通过凶杀、暴力、复仇等主题和恐怖刺激的情节来揭示社会和人性的阴暗面并进行道德探索。麦卡锡继承了传统哥特式叙事的某些风格,但也有自己的创新。他的哥特式叙事充斥暴力、罪行及畸形的人物形象,但缺乏显性的道德诉求,需要读者自己从阅读中把握。第二章研究其叙事空间,主要从田园风景、社会空间、家庭空间和心理空间几个层面展开讨论。在麦卡锡南方小说中,无论是田园还是城市都呈现一派荒原的落寞景象,南方的神秘面纱被无情扯破,南方神话不再,虚无主义和小人物的悲剧命运成为主导。第三章研究其叙事修辞,主要从叙事结构、叙述视角和叙述声音三个方面分析麦卡锡南方小说叙事修辞手法的特征及其在小说叙事中所起的作用。第四章研究麦卡锡南方小说与美国经典文学的互文性,主要选择了《圣经》、《荒原》以及福克纳、海明威和凯鲁亚克的代表作品与麦卡锡的南方小说进行互文性比较分析,以此了解麦卡锡对美国传统文学的接受和继承。

第四节 研究目的及意义

麦卡锡作为当代重要的美国作家且被视为诺贝尔文学奖最有希望的得

主之一,目前越来越被中国学界所关注。除了学术研究论文数量的不断增加和学术研究视野的不断拓展外,近几年相继有三个课题分别获得国家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立项以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立项,它们分别是陈爱华的“传承与创新:科马克·麦卡锡小说旅程叙事研究”(2010年)、张小平的“科马克·麦卡锡小说研究”(2013年)以及王维倩的“科马克·麦卡锡小说的科学人文主义思想研究”(2016年)。这些项目的成功立项充分说明麦卡锡小说研究的价值和学界对其研究的重视程度。

麦卡锡研究虽然目前国内呈现不断升温的态势,但就目前的研究成果来看,可拓展的研究空间和潜力还十分巨大。目前国内学界主要关注其后期获奖较多的西部小说和后启示录小说,对于前期的南方小说的研究涉猎较浅,从麦卡锡小说的中译现状就可见一斑。麦卡锡的西部小说和最后一部小说《路》均已被译成中文引入国内,但其南方小说和两部主要书写南方故事的戏剧目前尚未被译成中文。相较于其西部小说,学界对于其南方小说的研究目前尚处于开启阶段,除陈爱华2015年出版的专著《传承与创新:科马克·麦卡锡小说旅程叙事研究》中对其南方小说有所涉及外,较详细解读其南方小说文本意义的是另一位学者贺江,他在2016年出版的专著《孤独的狂欢:科马克·麦卡锡的文学世界》中较为系统地分析研究了麦卡锡的几部南方小说的创作主题。国内对麦卡锡南方小说研究的初露端倪与国外相关研究的热闹繁荣情景形成强烈的反差。从国外学者比较成熟的研究成果来看,麦卡锡的南方小说无论是创作主题还是创作风格都与其后期小说不分伯仲,他甚至被学界公认为福克纳和海明威的唯一继承人,可见他的南方小说同其他小说一样具有很高的研究价值。

第一章 哥特式叙事

提及美国南方小说,人们自然就会想到哥特式故事,因为哥特式叙事是美国南方小说最重要的特色之一。所以要弄明白麦卡锡南方小说的哥特式叙事风格,首先我们要了解哥特式小说的来源及其重要的叙事风格。

哥特式小说起源于18世纪后期的英国,开山鼻祖是霍勒斯·沃波尔(Horace Walpole, 1717—1797)。他的《奥特兰托城堡》(*The Castle of Otranto*, 1764)首创了集神秘、恐怖和超自然元素于一体的哥特式小说风尚。《奥特兰托城堡》不但题目蕴含了作者浓厚的崇古情结,小说的故事也离奇恐怖,特别是小说的背景——中世纪的城堡,地下的通道和幽暗的走廊,暗藏的密室、暗门和机关,还有不时显现的幽灵鬼魂和巨盔、巨剑等超自然现象,如血从雕像的鼻孔中滴下,画像中的人一声长叹从镜框里跑出等,甚至脚步声、关门声,都使读者产生一种神秘感,组合成一个典型的“哥特式故事”。正因为此,第二年该书再版时,作者加了一个副标题“一个哥特式故事”(A Gothic Story)。自从沃波尔开创了哥特式小说叙事模式以后,此类小说模式逐渐流行起来。归纳而言,哥特式叙事模式特征如下:故事常常发生在遥远的年代和荒僻的地方,人物被囚禁在狭窄的空间和鬼魂出没的建筑内或者荒无人烟的旷野中,故事多描述凶杀、暴力、强奸、乱伦等内容,惯常的悬疑手段有神秘的继承权、隐秘的身世、丢失的遗嘱、家族的秘密、祖传的诅咒等,因为常有鬼怪精灵等超自然现象的出现而使故事气氛阴森、恐怖、神秘莫测,从而营造出惊悚的超现实恐怖和心理恐怖等特效。

尽管哥特式小说在英国产生和繁荣,但在19世纪20年代后,哥特式小说发展的中心移到了美国。哥特式小说能在美国迅速繁荣、持续发展有着深刻的历史、文化和文学根源。来到美洲的早期移民经历了饥饿、寒冷、瘟疫和死亡,一部美国早期历史可以说就是他们在一个陌生而危险的环境中不断探

险、冲突和征服的历史,而且美国小说兴起之时正好是哥特式小说在英国和欧洲其他国家最繁荣的时候。不过,最重要的原因还是美国历史上和美国文化中极为突出的清教主义传统。美国第一位有影响的作家查尔斯·B. 布朗(Charles B. Brown)在18世纪末推出的几部作品都是阴森恐怖并且充满血腥味的小说,而第一个享有国际声誉的美国作家欧文(Washington Irving)在司各特和德国作家的影响下创作出了《睡谷传说》等哥特式故事。由此可见,美国小说一开始就具有明显的哥特式色彩。19世纪20年代后,哥特式小说创作最丰富的就是埃德加·爱伦·坡(Edgar Allen Poe,1809—1849)。爱伦·坡被认为是“第一个写出真正的哥特式小说精品的美国人”,而且,“在美国甚至英国,爱伦·坡不仅第一个系统而令人信服地阐述了哥特式小说理论,也写出了一系列互为补充的作品支撑和发展自己的文学批评理论”。^①他创作的著名哥特式小说有《厄舍古屋的倒塌》、《泄秘的心》、《黑猫》、《红死魔的面具》、《活埋》以及《陷坑和钟摆》等。爱伦·坡对哥特式小说的重要贡献有二:其一是他巧妙地将心理因素融进哥特式这种体裁,这在当时可以说是一种伟大的创举。其二是他将哥特式叙事与侦探小说相结合,使此类叙事发展空间得到极大的拓展。在20世纪的美国,除爱伦·坡外,不同流派的作家都大量使用哥特式手法创作哥特式小说,特别是在美国南方。由于南方的庄园制度、清教文化,特别是血腥的奴隶制以及南北战争,南方具有哥特式小说发展的肥沃土壤,因此哥特式传统成了南方文学成就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以福克纳、奥康纳等为代表的一批作家揭露南方社会和历史中的罪恶的一种重要写作方式。

以福克纳作品为代表的传统南方小说的哥特式叙事与南方小说的其他主要特征诸如浪漫主义、现实主义、庄园文学传统、民间文学影响、向后看的历史意识、沉重的悲剧感、清教意识、道德探索和边疆幽默等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赋予南方小说五味杂陈的特质,在充满忧思的怀旧气息之中揭开南方的神秘面纱,就像剥洋葱似的一层一层揭开南方不同历史时期的历史创伤和南方逐渐走向衰败没落的历程。可以说,他们叙述的是南方的历史,试图

^① 张丽君. 哥特小说在美国的发展. <http://www.xiaozongshi.com/article/653328-1/1>. [2014-6-19]

建构和保留的是南方神话,因此历史使命感和历史沉重感特别突出。麦卡锡则与传统南方作家不同。虽然他也身处南方,叙述的也是南方人民的生活经历,但由于所处的时代不同,他关注的更多是现代人生存的困境,因此他的南方小说不是建构神话而是解构神话,不是伤感地怀旧而是无情地揭露。鉴于此,他的哥特式叙事属于新哥特式叙事。欧文·马林(Irving Malin)这样定义传统的哥特式叙事:“在哥特式小说中,秩序被打乱:时间顺序混乱,身份模糊不清,性别也被歪曲,被埋葬的生命重新喷发。一切都仿若梦境。”^①这些特征在麦卡锡的哥特式叙事中都存在,但这些只是形式的相似,其表达的内涵因为麦卡锡的不同审美趣味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下面我们就从人物形象塑造、暴力描述以及电影特效应用等方面具体分析麦卡锡南方小说的哥特式叙事风格。

第一节 人物形象塑造

麦卡锡南方小说中的哥特式叙事在其人物形象塑造方面的表现为怪异、荒诞,而这些怪异荒诞形象主要赋予三类人物,一类是被称为好坏人(a good badman)之人,另一类是不普通的普通人,还有一类则是畸形人。

一、好坏人

“好坏人”这一称谓充满矛盾,它将两类似乎不能并置的品质搁置在一起,使这一称谓充满悖论。被称为好坏人的人在麦卡锡的南方小说中是一个主要群体。这些人一般或多或少都触犯过法律,被社会定义为罪人,至少是有过错的人,他们常身处险境,警察随时可能出现来逮捕他们,但这些人又让读者感觉都是好人,因为他们都是社会底层平民,他们受尽权势的压迫甚至迫害,他们犯下的所谓罪行往往因外力而起,其行为有时无法自控,因此他们常引发读者的同情。他们自己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往往是特立独

^① Irving Malin. *New American Gothic*. Carbondale: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1962, p. 9.



行、我行我素之人,不愿意受社会道德约束,也正因为如此,他们常表现得与社会格格不入,他们的罪行也往往与此密切相关。他们与警察时常玩猫捉老鼠的游戏,游戏本身既让人心酸又让人忍俊不禁,当然其结局往往是悲惨的。他们的命运充满悖论。

我们先来看看麦卡锡第一部南方小说《看果园的人》中可以被称为好人的坏人马里恩·希尔德(Marion Sylder),他的身份是罪犯和走私贩子。该小说有三个主要人物,除了希尔德之外,还有两位,分别是亚瑟·奥恩比大叔(Uncle Arthur Ownby)和山区14岁少年约翰·韦斯利·拉特纳(John Wesley Rattner)。这三个人的关系是这样的,希尔德和奥恩比大叔是邻居,不过在整个故事之中并没有面对面地打过交道,仅有的一次偶遇是奥恩比大叔有一天看见希尔德偷了别人私藏在其果园的酒并驾车离开。希尔德在故事的一开始杀死了韦斯利的父亲并将尸体埋在奥恩比大叔的果园里,因此希尔德其实是韦斯利的杀父仇人。奥恩比大叔发现希尔德杀人事实之后并没有报告警察,相反却帮助他伪装现场,因此奥恩比大叔其实包庇了希尔德的罪行。不过,在故事情节发展过程中我们发现不知真相的韦斯利遇见希尔德之后一直跟着他,他们成为很好的朋友,希尔德事实上替代了韦斯利父亲的位置,像一个父亲一样时时刻刻照顾韦斯利,他给予韦斯利的关怀甚至超过了韦斯利的亲生父亲。有学者认为《看果园的人》这部小说是一部成长小说,如果这样看待这部小说的话,那么很显然韦斯利是在杀父仇人的悉心照顾和呵护下成长的,其亲生父母事实上对他的成长没有多少正面的影响。这正是这部小说令人惊奇和困惑的地方。希尔德这个角色对于韦斯利来讲明显是罪大恶极的,因为他是韦斯利的杀父仇人,可是他与韦斯利却形成了像《圣经》故事中的圣父圣子的关系,他们融洽地生活在一起,给韦斯利的少年时代留下了充满伊甸园般美好的田园生活回忆。

另一个哥特式的好坏人人物形象是《沙崔》中的基恩·哈罗盖特(Gene Harrogate)。他是一个无家可归、无地无产的草根,因偷西瓜被扔进劳动营,放出来之后投奔沙崔(Suttree)来到诺克斯维尔市(Knoxville),穴居在一桥下涵洞中,艰难谋生,过着“城市老鼠”的生活。他总想快速来钱以改善生活,所以一有想法就付诸行动,比如药死蝙蝠换取政府奖金,挖地下隧道试图抵达银行金库地下室以抢劫银行,结果总是以失败告终。药蝙蝠被视为

不合法,政府拒绝给钱甚至威胁抓他,而用炸药炸地下室则差点丢了性命。他的生活越变越糟,在与警察猫捉老鼠的游戏夹缝中求得卑微的生存。哈罗盖特是一个具有戏剧性的悲剧人物,在他的身上我们再一次感受到底层人民与强权政治抗争的艰辛,看到社会如何改变人性以及人性的脆弱。

二、不普通的普通人

不普通的普通人往往也是哥特式小说的一道独特风景。这类人其实就是普通人,只是他们的行为或心智有些与众不同。有的有过人的洞察力或预知能力,充满睿智,比如老人,有的则因为拥有特殊身份而有与众不同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比如牧师和巫师,因此他们又不是普通人。他们通常可以为小说增添色彩,有助于小说神秘气氛的渲染。

老人形象在麦卡锡小说中时常出现,他们的年岁和经历似乎被麦卡锡理解为智慧的象征,因此老人在他的小说中都是聪明睿智、能给人人生启迪的良师益友,比如《外围黑暗》中的捕蛇老人以及《路》中父子途中遇见的老人。《外围黑暗》中的捕蛇老人是男主人公霍姆(Holme)在行走路上遇见的一生以捕蛇为生的老人,这位老人虽然很普通,但一辈子与蛇打交道所积累的生活经验使他悟出了人生道理,他将自己总结的人生道理与霍姆分享。他说:“人们以为蛇运气不好,但它们中一些蛇运气应该不坏,因为吉奇医生一直用它们做成药治病。除非你说那些医生在做魔鬼的勾当。但是魔鬼并不会做医生做的事情,不是吗?就连一个牧师也无法回答你这样的问题,因为牧师也无法说清究竟医生们是否能帮你医好病。”“即便是蛇也不是都坏,它们为了某种目的来到这儿。我相信万物皆有存在目的。你相信吗?”^①霍姆吞吞吐吐地向老人说明自己着急上路的原因,说是在追赶一个女人,而后又说这个女人就是自己的妹妹,她精神有点失常,他怕她走丢,所以他必须追赶她。他的故事老人显然不信,因为当他离开的时候,他感谢老人给他水喝,老人回应他道:“撒旦想喝水我也不会拒绝的。”^②可见老人一眼就看穿了他的谎言,并且知道他内心有魔障。《路》中父子向南方逃难途

① Cormac McCarthy. *Outer Dark*. New York: Vintage International Edition, 1993, p. 124.

② Cormac McCarthy. *Outer Dark*. New York: Vintage International Edition, 1993, p. 127.

中遇见了一位老人。这位老人说自己已经 90 岁,叫艾利(Ely),但那位父亲并不相信老人说了真话。在父亲与老人的简短对话中,老人似是而非的话语着实让人回味无穷。他说:“乞丐是无权选择的。”他还说:“没有上帝,我们就是他的预言。”^①当那位父亲问他:“如果我说他(那位父亲的儿子)就是上帝的话,你怎么想?”他回答道:“人不能生活的地方上帝的境况也好不到哪儿去。……因此我希望你所说的不是真的,因为要是和世上最后一个上帝一起赶路是很可怕的事,所以我希望这不是真的。”^②老人的话其实点出了世界末日来临之际人类对宗教信仰的困惑。

作为神职人员的牧师和作为可以卜算人生的预言者的巫师,由于人们认为他们最接近上帝或鬼怪,因此他们的身上往往有着让人敬而远之的神秘色彩。牧师和巫师在《沙崔》中分别扮演着代表沙崔不同层面精神探索的角色。沙崔第一次遇见牧师的地点在河边,当时一位牧师正在河里为人们举行洗礼仪式,牧师见到沙崔时极力劝他受洗,但沙崔旁观一会儿便离开了,洗礼场面颇为滑稽,受洗者深一脚浅一脚地行走在河里,河岸边的看客不时发出笑声,本该严肃的洗礼平添了玩乐取闹的气氛。沙崔第二次遇见牧师时地点在市场,当时另一位牧师正在一群人当中传道,在人群中,那个牧师红通通的头顶上仅有的几根卷发以及红皮肤上显眼的大红斑点和其怪异的布道方式引人注目,他红色躯体狂热地在人群中旋转,速度越来越快,一边还大声尖叫,样子很是奇怪,让人想起杂耍演出。沙崔两次遇见牧师的场面描述或滑稽或夸张,而两次他都是作为旁观者路过而已,这样的场景安排,似乎反映了沙崔与宗教的若即若离。他对宗教信仰有怀疑,但他也没有扭头而去,而是保持一定距离地观察,说明他对宗教其实并没有丧失所有希望。这一点,在最后一部小说《路》的结局部分得到了充分的证明。如果说牧师代表了沙崔对宗教的态度和思考,那么巫师则代表了沙崔对自我生命意义的探索。他认识女巫师玛拉小姐(Miss Mother)是因为老朋友乔恩斯(Jones),因为乔恩斯病痛时总要唤来巫师替他减轻痛苦。后来有一天,在经历了第二次爱情失意和难挨的严冬之后,他一个人走进了玛拉小姐住处。

① Cormac McCarthy. *The Road*. London: Picador, 2008, p. 182.

② Cormac McCarthy. *The Road*. London: Picador, 2008, p. 183.

他躺在床上,进入迷糊混沌状态,做梦一般回到了自己童年的家,见到了家人和学校,回忆起童年快乐和伤心的事情。尽管回忆是在混沌的状态中进行的,然而这次在玛拉小姐帮助下完成的回忆使他能够正视自己想要竭力遗忘的过去,使过去与现实有了交织的机会,也为小说最后他的感悟和重新开始的新生活做了很好的铺垫。

三 畸形人

畸形人主要指生理有残疾或精神上畸形的人,这些人物的遭遇往往涂抹着悲剧色彩,他们因为生活的某种缺失或受到传统观念的桎梏等而不能像常人一样正常地生活或表达自己的情感,他们的行为表现怪异离奇,也因此给小说增添了怪诞色彩。在传统的南方小说中,畸形人大量存在,比如福克纳小说《喧哗与骚动》(*The Sound and the Fury*, 1929)中的白痴班吉和性格怪异的康普生先生、《八月之光》(*Light in August*, 1932)中乔的继父和祖父、《献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A Rose for Emily*, 1930)中的艾米丽,威廉·斯泰隆小说《躺在黑暗中》(*Lie Down in Darkness*, 1951)中的海伦,尤朵拉·韦尔蒂《沉思之心》(*The Panter Heart*, 1954)中的艾德娜,卡森·麦卡勒斯《伤心咖啡馆之歌》(*The Ballad of the Sad Café*, 1943)中的驼背同性恋者李蒙,等等,这些畸形人物往往被作家赋予象征意义,承载着厚重的文化内涵。麦卡锡深谙南方文学传统,也十分擅长利用畸形人物的怪诞奇异来营造哥特式的神秘氛围,运用荒诞、幽默、象征等手法展现现代人的性格缺陷和悲剧情结。在麦卡锡的南方小说中,能够烘托哥特式恐怖和荒诞气氛的畸形人男性女性都有,他们在生理、心理两方面或多或少存在缺陷。

男性方面,《上帝之子》中的巴拉德和《外围黑暗》中的霍姆是麦卡锡塑造的最典型的畸形人物代表。先来说说巴拉德。他不仅身体有残障(小说开头土地拍卖会上,他因为对抗拍卖而被人用斧子击中头部,从此变成一个歪脖人),而且精神也有残障,不能正常与女性交往,而靠与女尸交媾的奇特方式完成男人成家的夙愿,最后成为系列杀人案凶手。许多国外学者都分析了巴拉德犯罪的根源,而学者加里·M. 科拉巴(Gary M. Cluba)在其著作《现代南方小说中的欲望、暴力与神性》(*Desire, Violence & Divinity in Modern Southern Fiction*, 2007)中的分析最为透彻。科拉巴运用法国文学评论家



雷内·吉拉德(Rene Girard)的模仿理论分析巴拉德的犯罪起因。他阐述了三大起因。第一是家庭原因。巴拉德童年时期的遭遇给他后来的生活造成了不可磨灭的阴影。9岁那年,他的母亲抛弃家庭出走,13岁那年,他的父亲上吊自杀,他眼睁睁地看着父亲上吊的尸体不知所措,从此成为一个孤儿。根据吉拉德的模仿说,父母是小孩的模样,也是小孩模仿的最初对象。小孩在潜意识中往往会想长大后成为父母那样的人。如果父母能够正确引导孩子,那么孩子就可以健康长大。可是,巴拉德的父母榜样在他十多岁时就被母亲的逃离和父亲的自杀而阻断,他父母留给他的财产是冷酷和暴力,而他的心理成长也因为他们戛然而止。之后他成为系列女性被杀案的罪犯以及其奸尸行为从某种意义上讲都反映了他因自己有缺陷的母亲记忆而造成的对女人的仇恨和报复心理,而在其穴居的洞里他将女尸脖子套上绳索摆出各种姿态显然是其父亲上吊姿势的再现,父亲以自虐的暴力结束自己的生命获得苦难的超脱,他模仿父亲,以自恋的杀人自我愉悦,从而超越现实。吉拉德说:“一个人为了成为一个神可以选择自杀,但一个人只有放弃自杀才能成为一个神。在死神面前欲望的无所不能成了最无能的欲望。”^①吉拉德这番话很好地诠释了巴拉德对其父母的逆模仿心理。母亲的出走使他对正常家庭生活不敢企望,他不敢也不能与女性正常交往,而杀死她们并守着她们的尸体给了他一个安全的永远不会被抛弃的家,而尸体还让他获得了随心所欲的神似的权威。他父亲遭遇妻子抛弃而后选择自杀证明了其父亲的软弱无能,同时也使他惧怕向任何人特别是女性暴露自己的身体,因为那样他的软弱无能也将像他父亲一样暴露无遗,尸体因此给了他安全感和绝对自由。他认为他的父亲没有做到的事他做到了,因此他是一个胜利者。

根据科拉巴的阐述,造成巴拉德犯罪的第二个起因是社会。变成孤儿之后巴拉德还没有完全脱离社会,他还有父亲遗留下的土地可供其谋生。但是,他30多岁时,他祖传的土地和房屋却被政府强行拍卖,使他失去了立足之地,从此穴居山洞。在拍卖会上他的反抗又给他带来了身体的伤害,被人用斧子打成歪脖子,行走起来十分怪异。起初他也曾试图接近社会,但社

^① Rene Girard. *Deceit, Desire and the Novel: Self and Other in Literary Structure*. Trans. Yvonne Freccero.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6, p. 277.